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07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开	
基金主代码		0102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07-28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开 A	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开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251	01025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本基金第三个开放期期间暂停办理本基金在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具体限制金额详见上表。其中，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
- （2）本基金第三个开放期期间，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单笔 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金额超过 10000 元（不含 10000 元），登记机构有权对该笔申请予以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多笔 A 类和/或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申请金额累计超过 10000 元（不含 10000 元），登记机构将按照申请时间先后顺序，对逐笔累加至不超过 10000 元限额的申请予以确认成功，其余申请有权予以确认失败。针对单笔申购申请，仅有确认成功或确认失败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
- （3）本基金第三个开放期的具体时间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发布的《长江证

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江安享纯债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三个开放期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及本基金其他相关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关于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1-166-866 或至本公司网站 www.cjzcg1.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3 日